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MiniMax Group Inc.*（「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概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發售股份，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而本公告亦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或游說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代表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1）根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其他登記豁免，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僅向合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及（2）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A類普通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穩定價格行動，（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合理認為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必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6年2月5日（星期四））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容許進行該等行動的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穩定價格期間後不得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A類普通股價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此日期後不可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因此A類普通股的需求及其價格可能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承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Minimax Group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9,197,600股發售股份（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5,077,860股發售股份（可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4,119,740股發售股份（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可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5.0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SFC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發售股份0.0001美元

股份代號：0100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

 **CICC** 中金公司

 **UBS** 瑞銀集團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

Goldman Sachs 高盛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

 富途證券

 老虎證券

Minimax Group Inc.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警告：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較少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知悉即使僅發生少量 A 類普通股交易，A 類普通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 A 類普通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摘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0100
股份簡稱	MINIMAX - WP
開始買賣日期	2026年1月9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公開發售價及國際發售價（「發售價」）	165.00 港元
發售價範圍	151.00 港元- 165.00 港元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在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	29,197,600
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在重新分配後）	5,077,86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在重新分配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	24,119,740
於上市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309,255,668

確定上述發售股份數目時考慮了根據以下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

發售量調整權（擴大權）	
根據該選擇權發行的額外股份數目	3,808,380
- 公開發售	0
- 國際發售	3,808,380

發售量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 3,808,380 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15%。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4,379,640
- 國際發售	4,379,640

可以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在二級市場中進行購買或通過延遲交付或綜合採用上述方式來補足相關超額分配。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4,817.6 百萬港元
減：按最終發售價計算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221.5)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4,596.1 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對於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如有），本公司將按比例調整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所列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分配。	

配發結果詳情

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417,646
成功申請數目	104,901
認購水平	1,837.17 倍
觸發回補機制	是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1,269,480
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回補後）	3,808,380
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在重新分配後）	5,077,860
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	17.4%

附註：有關向公開發售進行發售股份最終分配的詳細信息，投資者可以訪問 www.hkeipo.hk/iporesult/zh 以身份證號進行搜索，或者訪問 www.hkeipo.hk/iporesult/zh 以取得承配人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量	376
認購水平（未計及發售量調整權）	36.76 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24,119,740
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回補後）	3,808,38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在重新分配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	24,119,74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	82.6%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0.04 條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F1 第 1C(2)段（「配售指引」）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若干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分配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之外，(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本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已經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就其名下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 A 類普通股的收購、出售、

投票或其他處置事宜，聽取本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方：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ADIA」)	3,065,040	10.50%	1.34%	0.99%	否
Alisoft China Holding Limited (「Alisoft China」)	1,414,640	4.85%	0.62%	0.46%	是
Aspex Master Fund	1,650,400	5.65%	0.72%	0.53%	是
Abstract Enigma Limited	1,650,400	5.65%	0.72%	0.53%	是
匯添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匯添富香港」）	707,320	2.42%	0.31%	0.23%	否
Eastspring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Eastspring」)	707,320	2.42%	0.31%	0.23%	否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	471,540	1.61%	0.21%	0.15%	否
IDG Breyer Capital Fund L.P. (「IDG Breyer Fund」)	707,320	2.42%	0.31%	0.23%	是
Janchor Partners Pan-Asian Master Fund 及 Janchor Partners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III (「Janchor Funds」)	1,650,400	5.65%	0.72%	0.53%	是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Martis Fund, L.P.	707,320	2.42%	0.31%	0.23%	否
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 (「Mirae Asset Securities」)	943,080	3.23%	0.41%	0.30%	否
MPC VII Pte. Ltd. (「MPC VII」)	707,320	2.42%	0.31%	0.23%	是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1,178,860	4.04%	0.52%	0.38%	否
泰康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泰康人壽」)	943,080	3.23%	0.41%	0.30%	否
合計	16,504,040	56.53%	7.23%	5.34%	

已取得豁免／同意的承配人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關係
就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承配人認購發售股份而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並取得配售指引第1C(2)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附註1}						
基石投資者						
Alisoft China	1,414,640	4.85%	0.62%	0.46%	基石投資者及現有少數股東	
Aspex Master Fund	1,650,400	5.65%	0.72%	0.53%	基石投資者以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Abstract Enigma Limited	1,650,400	5.65%	0.72%	0.53%	基石投資者以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IDG Breyer Fund	707,320	2.42%	0.31%	0.23%	基石投資者以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Janchor Funds	1,650,400	5.65%	0.72%	0.53%	基石投資者及現有少數股東	
MPC VII	707,320	2.42%	0.31%	0.23%	基石投資者及現有少數股東	
承配人						
<u>Planetree 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u>						
Planetree Partners III, L.P.	120	0.00%	0.00%	0.00%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	
Planetree Partners III-A, L.P.	20	0.00%	0.00%	0.00%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	
Farseer L.P.	120	0.00%	0.00%	0.00%	承配人及 Planetree Partners III, L.P. 、 Planetree Partners III-A, L.P. 以及 Planetree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關係
					PARTNERS HARVEST 1, L.P.的緊密聯繫人
小計	260	0.00%	0.00%	0.00%	-
<u><i>China Orient 及其緊密聯繫人</i></u>					
China Orient Enhanced Income Fund (「China Orient」)	8,500	0.03%	0.00%	0.00%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
China Orient Multi-Strategy Master Fund	7,100	0.02%	0.00%	0.00%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小計	15,600	0.05%	0.01%	0.00%	-
<u><i>MNM Holdings Limited 及 XAM Holdings Limited 的緊密聯繫人</i></u>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238,160	0.82%	0.10%	0.08%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HHLR Advisors, Ltd.	238,140	0.82%	0.10%	0.08%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小計	476,300	1.63%	0.21%	0.15%	-
VitalFamily II Limited	2,360	0.01%	0.00%	0.00%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HCEP Management Limited	23,560	0.08%	0.01%	0.01%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涉及 CICCFT 場外掉期，定義見下文)	24,760	0.08%	0.01%	0.01%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亦為關連客戶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關係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涉及國泰君安證券投資認購事項，定義見下文)	18,100	0.06%	0.01%	0.01%	承配人及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亦為關連客戶	
就向關連客戶分配股份取得配售指引第1C(1)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項下同意的承配人^{附註2}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24,760	0.08%	0.01%	0.01%	關連客戶，亦為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18,100	0.06%	0.01%	0.01%	關連客戶，亦為現有少數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940	0.00%	0.00%	0.00%	關連客戶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10,040	0.03%	0.00%	0.00%	關連客戶	
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	9,400	0.03%	0.00%	0.00%	關連客戶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3,560	0.08%	0.01%	0.01%	關連客戶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1,000	0.24%	0.03%	0.02%	關連客戶	
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480	0.00%	0.00%	0.00%	關連客戶	
工銀瑞信資產管理(國際)有限公司	1,400	0.00%	0.00%	0.00%	關連客戶	
附註：						

投資者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關係
<p>1.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及免除—《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附錄F1第1C(2)段有關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認購發售股份的豁免及同意」及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事先取得第10.04條的豁免及配售指引第1C(2)段項下同意後向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配售」一節。</p> <p>2. 有關就向關連客戶分配股份取得配售指引第1C(1)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項下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事先取得配售指引第1C(1)段項下同意後向關連客戶配售」一節。</p>					

禁售承諾

關鍵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14條）

姓名或名稱	身份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閻俊傑博士（「閻博士」） ^{附註2}				
Alpha EXP Limited (「Alpha EXP」)	閻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62,593,180 股 B 類普通股	20.24%	2028年1月8日
MiniMax Awakening Limited (「MiniMax Awakening」)	閻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1,509,339 股 B 類普通股	3.72%	2028年1月8日
MiniMax Matrix Limited	閻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5,000,000 股 A 類普通股	1.62%	2028年1月8日

姓名或名稱	身份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 MiniMax Matrix 」)				
MiniMax Limited	閔博士的緊密聯繫人	15 股 B 類普通股	0.000005%	2028 年 1 月 8 日
貪輝禕女士（「 貪女士 」） ^{附註2}				
Floating Sky Limited (「 Floating Sky 」)	貪女士的緊密聯繫人	7,000,000 股 B 類普通股	2.26%	2028 年 1 月 8 日

附註：

- 自在招股章程作出股權披露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 24 個月的日期（即 2028 年 1 月 8 日）止的禁售期。若聯交所通知本公司於上市後將不再被視為未商業化公司，則禁售期的截止日期以下列較晚者為準：(i) 在本公司以已商業化公司的身份申請上市的假設下有關禁售期終結之日；及(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24 條規定取消未商業化公司資格公告發出後第 30 日當日。
- 閔博士及貪女士是我們的創始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閔博士也是我們的核心人員，負責技術運營及／或特專科技產品的研發工作，其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14 條受禁售規定所限。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名稱	身份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上海米哈游阿爾戈科技有限公司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1,912,399 股 A 類普通股	0.84%	0.62%	2027 年 1 月 8 日
米哈游有限公司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16,015,779 股 A 類普通股	7.02%	5.18%	2027 年 1 月 8 日

名稱	身份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small>附註 1</small>
Cosmic Station Limited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7,301,687 股 A 類普通股	3.20%	2.36%	2027 年 1 月 8 日
Seasonal Charm Limited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535,263 股 A 類普通股	0.23%	0.17%	2027 年 1 月 8 日

附註：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14 條，規定的禁售期自在招股章程作出股權披露的參考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 12 個月當日（即 2027 年 1 月 8 日）止。若聯交所通知本公司於上市後將不再被視為未商業化公司，則禁售期的截止日期以下列較晚者為準：(i) 在本公司以已商業化公司的身份申請上市的假設下有關禁售期終結之日；及(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24 條規定取消未商業化公司資格公告發出後第 30 日當日。

控股股東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small>附註 1</small>
Alpha EXP	62,593,180 股 B 類普通股	20.24%	2028 年 1 月 8 日
MiniMax Awakening	11,509,339 股 B 類普通股	3.72%	2028 年 1 月 8 日
MiniMax Matrix	5,000,000 股 A 類普通股	1.62%	2028 年 1 月 8 日
MiniMax Limited	15 股 B 類普通股	0.000005%	2028 年 1 月 8 日

附註：

- 自在招股章程作出股權披露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 24 個月的日期（即 2028 年 1 月 8 日）止的禁售期。若聯交所通知本公司於上市後將不再被視為未商業化公司，則禁售期的截止日期以下列較晚者為準：(i) 在本公司以已商業化公司的身份申請上市的假設下有關禁售期終結之日；及(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24 條規定取消未商業化公司資格公告發出後第 30 日當日。

現有股東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MiniMax Gene Limited ^{附註3}	20,890,736 股 A 類普通股	9.16%	6.76%	以下日期中較早者：(i)自 A 類普通股被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股票且可通過聯交所的滬港通及深港通進行交易之日起的第二十個交易日，或(ii) 2026 年 10 月 8 日 ^{附註2}
米哈游有限公司 ^{附註4 及 13}	16,015,779 股 A 類普通股	7.02%	5.18%	
上海米哈游阿爾戈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4 及 13}	1,912,399 股 A 類普通股	0.84%	0.62%	
MPC VII Pte. Ltd. ^{附註13}	7,772,332 股 A 類普通股	3.41%	2.51%	
Bravo Idea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3}	3,633,558 股 A 類普通股	1.59%	1.17%	
GW Investment Group Ltd.	1,651,111 股 A 類普通股	0.72%	0.53%	
Sidsi Holding Limited	396,266 股 A 類普通股	0.17%	0.13%	
Nanshan Alauda Limited	723,208 股 A 類普通股	0.32%	0.23%	
Elephant Vis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330,222 股 A 類普通股	0.14%	0.11%	
AIH Global Pte. Ltd.	330,222 股 A 類普通股	0.14%	0.11%	
CloudAlpha Master Fund	792,533 股 A 類普通股	0.35%	0.26%	
Yang Family Investments Limited	198,133 股 A 類普通股	0.09%	0.06%	
Futron Capital Limited	330,222 股 A 類普通股	0.14%	0.11%	
Nexus Vector Limited	1,981,333 股 A 類普通股	0.87%	0.64%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Cosmic Station Limited ^{附註4及13}	7,301,687 股 A 類普通股	3.20%	2.36%	2026 年 7 月 8 日
Seasonal Charm Limited ^{附註4及13}	535,263 股 A 類普通股	0.23%	0.17%	2026 年 7 月 8 日
Alisoft China Holding Limited ^{附註13}	38,247,987 股 A 類普通股	16.76%	12.37%	2026 年 7 月 8 日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13}	7,232,084 股 A 類普通股	3.17%	2.34%	2026 年 7 月 8 日
XAM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3}	14,201,184 股 A 類普通股	6.22%	4.59%	2026 年 7 月 8 日
MNM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3}	2,343,196 股 A 類普通股	1.03%	0.76%	2026 年 7 月 8 日
Miheng Holdings Limited ^{附註5}	3,442,472 股 A 類普通股	1.51%	1.11%	2026 年 7 月 8 日
Himalia Holding Limited ^{附註13}	1,656,805 股 A 類普通股	0.73%	0.54%	2026 年 7 月 8 日
HSG Growth VII Holdco E, Ltd. ^{附註13}	9,011,235 股 A 類普通股	3.95%	2.91%	2026 年 7 月 8 日
Astrend Opportunity IV Beta Limited ^{附註13}	2,260,471 股 A 類普通股	0.99%	0.73%	2026 年 7 月 8 日
Astrend X Fund, L.P. ^{附註13}	1,446,417 股 A 類普通股	0.63%	0.47%	2026 年 7 月 8 日
Astrend X-2 Limited ^{附註13}	814,054 股 A 類普通股	0.36%	0.26%	2026 年 7 月 8 日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Golden Horizon Limited ^{附註13}	411,097 股 A 類普通股	0.18%	0.13%	2026 年 7 月 8 日
Future Capital Discovery Fund IV, L.P. ^{附註13}	2,519,330 股 A 類普通股	1.10%	0.81%	2026 年 7 月 8 日
Ideafication Holdings L.P. ^{附註13}	1,111,903 股 A 類普通股	0.49%	0.36%	2026 年 7 月 8 日
Lingham Beauty Limited ^{附註6}	4,817,351 股 A 類普通股	2.11%	1.56%	2026 年 7 月 8 日
Forever Gain Limited ^{附註6}	478,100 股 A 類普通股	0.21%	0.15%	2026 年 7 月 8 日
國壽（深圳）科技創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7}	2,825,791 股 A 類普通股	1.24%	0.91%	2026 年 7 月 8 日
合肥國壽碳峰碳中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7}	330,021 股 A 類普通股	0.14%	0.11%	2026 年 7 月 8 日
Planetree PARTNERS HARVEST I, L.P. ^{附註8}	478,100 股 A 類普通股	0.21%	0.15%	2026 年 7 月 8 日
Planetree Partners III, L.P. ^{附註8}	2,154,046 股 A 類普通股	0.94%	0.70%	2026 年 7 月 8 日
Planetree Partners III-A, L.P. ^{附註8}	253,416 股 A 類普通股	0.11%	0.08%	2026 年 7 月 8 日
Star Bairui Holdings Limited	2,438,309 股 A 類普通股	1.07%	0.79%	2026 年 7 月 8 日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Vitalbridge Fund II, L.P.	2,280,734 股 A 類普通股	1.00%	0.74%	2026 年 7 月 8 日
北京順金順贏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260,471 股 A 類普通股	0.99%	0.73%	2026 年 7 月 8 日
Xinnuo Yuheng Ltd.	1,912,399 股 A 類普通股	0.84%	0.62%	2026 年 7 月 8 日
Trend Xpand Limited	1,446,417 股 A 類普通股	0.63%	0.47%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聯新科技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1,434,300 股 A 類普通股	0.63%	0.46%	2026 年 7 月 8 日
安徽交控中金產業發展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9}	217,000 股 A 類普通股	0.10%	0.07%	2026 年 7 月 8 日
蘇州中金上汽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9}	814,052 股 A 類普通股	0.36%	0.26%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國孚領航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10}	814,054 股 A 類普通股	0.36%	0.26%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魔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10}	445,800 股 A 類普通股	0.20%	0.14%	2026 年 7 月 8 日
深圳市鵬遠基石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11}	552,394 股 A 類普通股	0.24%	0.18%	2026 年 7 月 8 日
南京領益基石股權投資合夥	220,958 股 A 類普通股	0.10%	0.07%	2026 年 7 月 8 日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11}				
JointForce Fund I LP	407,027 股 A 類普通股	0.18%	0.13%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光啟匯產一期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298,626 股 A 類普通股	0.57%	0.42%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國方卡帕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4,392 股 A 類普通股	0.17%	0.12%	2026 年 7 月 8 日
Cloud Maximus Limited	334,670 股 A 類普通股	0.15%	0.11%	2026 年 7 月 8 日
上海國投先導人工智能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91,599 股 A 類普通股	0.39%	0.29%	2026 年 7 月 8 日
央視融媒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891,599 股 A 類普通股	0.39%	0.29%	2026 年 7 月 8 日
Mentor Group Limited	924,622 股 A 類普通股	0.41%	0.30%	2026 年 7 月 8 日
XEP-1 Holdings Limited	2,971,999 股 A 類普通股	1.30%	0.96%	2026 年 7 月 8 日
TAL China Focus Master Fund	1,320,888 股 A 類普通股	0.58%	0.43%	2026 年 7 月 8 日
Janchor Partners Pan-Asian Master Fund ^{附註12}	2,044,706 股 A 類普通股	0.90%	0.66%	2026 年 7 月 8 日
Janchor Partners Opportunities	332,893 股 A 類普通股	0.15%	0.11%	2026 年 7 月 8 日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Master Fund III ^{附註12}				
China Orient Enhanced Income Fund	1,320,888 股 A 類普通股	0.58%	0.43%	2026 年 7 月 8 日
Alliance Winford Limited	1,320,888 股 A 類普通股	0.58%	0.43%	2026 年 7 月 8 日
Jupiter Global Master Fund Ltd.	541,564 股 A 類普通股	0.24%	0.18%	2026 年 7 月 8 日
CoreView Master Fund Limited	990,666 股 A 類普通股	0.43%	0.32%	2026 年 7 月 8 日
LI FAMILY HOLDINGS PTE. LTD	330,222 股 A 類普通股	0.14%	0.11%	2026 年 7 月 8 日
Charoen Pokphand Robot Limited	1,981,333 股 A 類普通股	0.87%	0.64%	2026 年 7 月 8 日

附註：

1. 上表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相關禁售承諾而定。
2. 禁售期自其各自禁售承諾日期或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以下日期中較早者為止：(i)自 A 類普通股被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股份且可通過聯交所的滬港通及深港通進行交易之日起的第二十個交易日，或(ii)自上市日期起九個月，慣常例外情況除外。
3. 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
4. 為本公司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14 條，其亦須遵守規定的禁售期，自在招股章程中作出股權披露的參考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 12 個月當日（即 2027 年 1 月 8 日）止。
5. *Miheng Holdings Limited* 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由北京覓恒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覓恒」）全資控制。北京覓恒的普通合夥人為無錫寧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而無錫寧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珠海高領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北京覓恒的有限合夥人為經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的五家私募股權基金。概無個人在北京覓恒中直接或間接持有 30% 或以上的權益。
6. 該等實體受共同控制。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p>7. 所有實體均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最終控制。</p> <p>8. 所有實體均屬於 <i>Planetree Partners</i>。</p> <p>9. 兩家實體的執行合夥人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p> <p>10. 該等實體受共同控制。</p> <p>11. 該等實體受共同控制。</p> <p>12. 該等實體受共同控制。</p> <p>13. 關於相關股東背景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4. 與我們的主要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p> <p>14. 上述附註，如適用，反映了截至本公告日期相關股東的最新及當前持股結構。</p>				

基石投資者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發售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ADIA	3,065,040	1.34%	0.99%	2026年7月8日
Alisoft China	1,414,640	0.62%	0.46%	2026年7月8日
Aspex Master Fund	1,650,400	0.72%	0.53%	2026年7月8日
Abstract Enigma Limited	1,650,400	0.72%	0.53%	2026年7月8日
匯添富香港	707,320	0.31%	0.23%	2026年7月8日
Eastspring	707,320	0.31%	0.23%	2026年7月8日
易方達基金管理	471,540	0.21%	0.15%	2026年7月8日

名稱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發售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時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IDG Breyer Fund	707,320	0.31%	0.23%	2026年7月8日
Janchor Funds	1,650,400	0.72%	0.53%	2026年7月8日
Martis Fund, L.P.	707,320	0.31%	0.23%	2026年7月8日
Mirae Asset Securities	943,080	0.41%	0.30%	2026年7月8日
MPC VII	707,320	0.31%	0.23%	2026年7月8日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1,178,860	0.52%	0.38%	2026年7月8日
泰康人壽	943,080	0.41%	0.30%	2026年7月8日
合計	16,504,040	7.23%	5.34%	2026年7月8日

附註：

-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禁售期於2026年7月8日結束。在所示日期之後，基石投資者將不再被禁止處置或轉讓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A 類普通股。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的A類普通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上市後所持A類普通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佔上市後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最大	3,543,516	14.69%	12.43%	12.14%	10.55%	3,543,516	1.55%	1.52%
前5	10,521,056	43.62%	36.92%	36.03%	31.33%	17,851,987	7.82%	7.68%
前10	15,708,036	65.13%	55.12%	53.80%	46.78%	69,059,286	30.27%	29.70%
前25	24,178,736	100.24%	84.84%	82.81%	72.01%	99,369,817	43.55%	42.73%

附註：

* 承配人的排名乃基於配發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數目。

**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A 類股東集中度分析**

A 類股東*	獲配發的 A 類普通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 A 類普通股)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 A 類普通股)	上市後所持 A 類普通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 A 類普通股)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 A 類普通股)
最大	1,414,640	5.87%	4.96%	4.85%	4.21%	39,662,627	17.38%	17.06%	12.83%	12.65%
前5	1,914,500	7.94%	6.72%	6.56%	5.70%	106,193,821	46.54%	45.67%	34.34%	33.86%
前10	3,329,140	13.80%	11.68%	11.40%	9.91%	140,745,278	61.69%	60.53%	45.51%	44.88%
前25	13,852,816	57.43%	48.61%	47.45%	41.26%	189,241,408	82.94%	81.38%	61.19%	60.34%

附註：

*A 類股東的排名乃基於上市後 A 類股東所持 A 類普通股數目。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的A類普通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上市後所持A類普通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總數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已發行新的A類普通股）
最大	-	0.00%	0.00%	0.00%	0.00%	5,000,000	79,102,534	25.58%	25.22%
前5	1,890,940	7.84%	6.64%	6.48%	5.63%	100,025,921	174,128,455	56.31%	55.52%
前10	2,621,820	10.87%	9.20%	8.98%	7.81%	134,266,207	215,368,741	69.64%	68.67%
前25	13,852,816	57.43%	48.61%	47.45%	41.26%	186,783,775	267,886,309	86.62%	85.41%

附註：

*股東的排名乃基於上市後股東所持（所有類別）股份數目。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的發售股份佔所申請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	139,314	139,314名申請人中的 3,911名取得 20股股份	2.81%
40	39,265	39,265名申請人中的 1,582名取得 20股股份	2.01%
60	23,720	23,720名申請人中的 1,135名取得 20股股份	1.59%
80	7,002	7,002名申請人中的 412名取得 20股股份	1.47%
100	10,391	10,391名申請人中的 716名取得 20股股份	1.38%
120	7,508	7,508名申請人中的 589名取得 20股股份	1.31%
140	4,698	4,698名申請人中的 411名取得 20股股份	1.25%
160	4,622	4,622名申請人中的 445名取得 20股股份	1.20%
180	5,194	5,194名申請人中的 544名取得 20股股份	1.16%
200	32,223	32,223名申請人中的 3,634名取得 20股股份	1.13%
300	15,651	15,651名申請人中的 2,357名取得 20股股份	1.00%
400	7,267	7,267名申請人中的 1,343名取得 20股股份	0.92%
500	4,760	4,760名申請人中的 1,032名取得 20股股份	0.87%
600	7,570	7,570名申請人中的 1,868名取得 20股股份	0.82%
700	3,843	3,843名申請人中的 1,058名取得 20股股份	0.79%
800	3,291	3,291名申請人中的 997名取得 20股股份	0.76%
900	2,495	2,495名申請人中的 822名取得 20股股份	0.73%

1,000	16,195	16,195 名申請人中的 5,748 名取得 20 股股份	0.71%
2,000	11,308	11,308 名申請人中的 6,576 名取得 20 股股份	0.58%
3,000	7,187	7,187 名申請人中的 5,579 名取得 20 股股份	0.52%
4,000	5,704	20 股股份	0.50%
5,000	5,035	20 股股份加 5,035 名申請人中的 589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45%
6,000	4,273	20 股股份加 4,273 名申請人中的 1,162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42%
7,000	2,845	20 股股份加 2,845 名申請人中的 1,194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41%
8,000	2,524	20 股股份加 2,524 名申請人中的 1,417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39%
9,000	1,855	20 股股份加 1,855 名申請人中的 1,295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38%
10,000	10,634	20 股股份加 10,634 名申請人中的 8,827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37%
20,000	6,429	40 股股份加 6,429 名申請人中的 6,419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30%
30,000	<u>4,886</u>	80 股股份加 4,886 名申請人中的 13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27%
總計	<u>397,689</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 84,944 名	

乙組			
40,000	9,721	100 股股份	0.25%
50,000	2,163	100 股股份加 2,163 名申請人中的 1,099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22%
60,000	1,555	100 股股份加 1,555 名申請人中的 1,494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20%
70,000	1,027	120 股股份加 1,027 名申請人中的 383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18%
80,000	759	120 股股份加 759 名申請人中的 571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17%
90,000	548	140 股股份加 548 名申請人中的 58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16%
100,000	2,167	140 股股份加 2,167 名申請人中的 949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15%
200,000	864	200 股股份加 864 名申請人中的 38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10%

300,000	344	220股股份加 344 名申請人中的 335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08%
400,000	172	260股股份加 172 名申請人中的 97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07%
500,000	128	280股股份加 128 名申請人中的 121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06%
634,740	<u>509</u>	320股股份加 509 名申請人中的 289 名取得額外 20 股股份	0.05%
總計	<u>19,957</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 19,957 名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應聯絡其相關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除已獲豁免遵守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 A 類普通股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資料。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除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對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董事及整體協調人確認，發售股份總數的至少 50%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8C.08 條的規定分配予獨立定價投資者並由其承購。

董事進一步確認，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 2.5 章，本公司至少 20%的已發行股本將於上市時由資深獨立投資者持有。

其他／額外資料

發售量調整權

發售量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 3,808,380 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15%，以增加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因此，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的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為 29,197,600 股發售股份，而本公司於上市時（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將為 309,255,668 股股份。

重新分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已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 1,800 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 1,269,480 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由於相關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調整為 5,077,860 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2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事先取得第 10.04 條的豁免及配售指引第 1C(2)段項下同意後向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配售

本公司已申請《上市規則》第 10.04 條的豁免及《上市規則》附錄 F1 第 1C(2)段項下的同意，以准許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參與全球發售，認購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將予發行的發售股份（統稱「現有股東參與者」）。聯交所已同意授出所請求的豁免及同意，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 (a) 向現有股東參與者作出的分配不會影響本公司分別滿足《上市規則》第 8.08(1)條、第 18C.08 條及第 8.08A 條相關規定的能力；
- (b) 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確認，在全球發售的任何分配中，並無亦不會因現有股東參與者（作為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與本公司的關係而直接或間接給予其任何優惠待遇（根據基石投資按發售價的保證配額優惠待遇除外），且相關條款大致上與其他基石投資者的條款相同；及
- (c) 現有股東參與者在全球發售中以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身份認購發售股份的詳情已披露於招股章程內，而有關分配詳情於本公司的本配發結果公告內披露。

有關向上述現有股東參與者分配發售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發售－已取得豁免／同意的承配人」一節。

事先取得配售指引第 1C(1)段項下同意後向關連客戶配售

根據國際發售，若干發售股份已根據配售指引向其關連分銷商的關連客戶配售。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 1C(1)段項下同意，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相關發售股份分配予關連客戶。向該等關連客戶配發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向關連客戶配售的詳情載列如下：

序號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關係	發售股份最終實益擁人的身份或（如適用）關連客戶據以作出認購的結構性產品詳情（例如場外總回報掉期）	關連客戶是否為未經 SFC 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或預期將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關連客戶將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項下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A 部—代表獨立第三方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實益權益的關連客戶									
1.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 中金香港證券 」)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 CICC FT 」)(附註1)	CICC FT為與中金香港證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請參閱附註(1)。	否	24,760	0.08%	0.01%	0.01%
2.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 」)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 」)(附註2)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為國泰君安證券香港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請參閱附註(2)。	否	18,100	0.06%	0.01%	0.01%

序號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關係	發售股份最終實益擁人的身份或（如適用）關連客戶據以作出認購的結構性產品詳情（例如場外總回報掉期）	關連客戶是否為未經 SFC 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或預期將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關連客戶將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項下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3.	中信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CSB)	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CSI) (附註 3)	CSI 為與 CSB 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	請參閱附註(3)。	否	940	0.00%	0.00%	0.00%
4.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華泰資本投資) (附註 4)	華泰資本投資為與華泰金融控股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請參閱附註(4)。	否	10,040	0.03%	0.00%	0.00%

序號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關係	關連客戶是否為未經 SFC 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或預期將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關連客戶將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項下已發行 A 類普通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B 部—代表獨立第三方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實益權益的關連客戶								
1.	招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招銀國際環球市場有限公司 (統稱 招銀國際) 以及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招商證券香港)	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博時基金) (附註5)	博時基金為招銀國際及招商證券香港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	否	9,400	0.03%	0.00%	0.00%
2.	CSB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華夏基金(香港)) (附註6)	CSB、華夏基金(香港)及華夏基金均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否	23,560	0.08%	0.01%	0.01%
3.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夏基金) (附註7)		否	71,000	0.24%	0.03%	0.02%

序號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關係	關連客戶是否為未經 SFC 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或預期將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關連客戶將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項下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4.		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資管 ） (附註 8)		否	480	0.00%	0.00%	0.00%
5.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UBS AG)	工銀瑞信資產管理（國際）有限公司（ 工銀瑞信（國際） ） (附註 9)	工銀瑞信（國際）為與 UBS AG 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	否	1,400	0.00%	0.00%	0.00%

附註：

- 1) CICC FT將與中金公司於彼此間及與最終客戶（**CICC FT 最終客戶**）訂立一系列跨境delta-one場外股權掉期交易（統稱**CICCFT 場外掉期**）。據此，CICC FT將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以對沖CICC FT場外掉期，而相關發售的經濟風險及回報轉移至CICC FT最終客戶，惟須支付慣常費用及佣金。CICC FT場外掉期將全由CICC FT最終客戶撥資。於CICC FT場外掉期的期限內（為一年，儘管CICC FT最終客戶可隨時終止），CICC FT作為關連客戶所認購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回報將轉移至CICC FT最終客戶，而所有經濟損失將由CICC FT最終客戶通過CICC FT場外掉期承擔，CICC FT不會就發售股份取得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CICC FT場外掉期的終止將不會導致CICC FT於其專有賬戶內持有發售股份。儘管CICC FT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但根據其內部政策，其將不會於CICC FT場外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相關發售股份所附投票權。因此，CICC FT最終客戶無權享有相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票權。

CICC FT 場外掉期與發售股份的表現掛鉤，CICC FT 最終客戶可於禁售期屆滿後（禁售期自 CICC FT 與本公司簽訂基石協議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止）自行決定要求提前終止 CICC FT 場外掉期，屆時 CICC FT 可出售發售股份，並根據 CICC FT 場外掉期條款及條件以現金結算 CICC FT 場外掉期。儘管 CICC FT 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但根據其內部政策，其將不會於 CICC FT 場外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相關發售股份所附投票權。因此，CICC FT 最終客戶無權享有相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票權。

CICC FT 最終客戶的詳情載列如下：

CICC FT 最終客戶的名稱	持有 30% 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
進化論達爾文上善三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勤辰森裕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勤辰森裕 2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勤辰森裕 3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勤辰金選森裕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勤辰嘉選森裕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保銀進取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保銀多空穩健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王強
保銀多空穩健 2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王強

據 CICC FT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CICC FT 最終客戶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 30% 或以上權益，均為 CICCFT、中金香港證券及與中金香港證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的多間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2)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

建議國泰君安證券投資作為承配人參與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國泰君安證券投資認購事項）。就國泰君安證券投資認購事項而言，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將持有作對沖之用的發售股份，作為國泰君安證券投資與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海通境內母公司**）將訂立的多項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單一相關資產，該等交易與國泰海通境內母公司分別與多名最終客戶（**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將訂立的多項總回報掉期訂單（**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相關。該等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將由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全數出資。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將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僅為對沖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所涉及的經濟風險。在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期限內，根據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條款及條件，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回報將轉移至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而所有經濟損失亦將由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承擔，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將不享有任何與發售股份價格相關的經濟回報，亦不會承擔任何有關經濟損失。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可酌情要求贖回發售股份，屆時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將根據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文件的條款及條件出售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

由於其內部政策，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在國泰海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國泰海通客戶總回報掉期期限內將不會行使發售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

就本次承配人認購而言，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載列如下：

序號	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名稱	持有30%或更多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
1.	上海孚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費飛
2.	通怡安鑫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及通怡裕鑫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黃世霖
3.	通怡桃李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及通怡全球價值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王靜
4.	通怡低波組合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孫遠
5.	廣州凱得資本運營有限公司	余波
6.	廣州開發區美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何學剛
7.	錦繡中和（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資本耕耘810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王殿鎖
8.	上海衛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衛寧啟航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張韞

據國泰君安證券投資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知後確認，國泰海通境內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國泰君安證券投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及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3) CSI 建議根據國際發售代表Global Multi Alpha Fund SP (**CSI 最終客戶**)（為獨立第三方）以非全權委託形式作為承配人認購並持有發售股份，據此：
 - (i) CSI 將作為其將要進行的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 (**CSI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 的唯一交易對手方，該交易與 CSI 最終客戶下達並全額出資的總回報掉期訂單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 有關，CSI 將透過該交易將向 CSI 配售的發售股份全部經濟風險轉移至 CSI 最終客戶。

- (ii) 誠如 CSI 及中信里昂所確認，CSI 將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及實益權益，惟將以合約約定方式將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及回報以非全權委託形式轉移至 CSI 最終客戶。CSI 最終客戶可自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日（該交易日應為發售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日或之後）起隨時行使其提早終止權，以終止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
- (iii) 於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最終到期日或 CSI 最終客戶終止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時，CSI 將在二級市場出售發售股份，CSI 最終客戶將收到 CSI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的最終終止金額，該金額已計入與發售股份相關的全部經濟收益或經濟損失，以及 CSI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及 CSI 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的固定交易費用。根據其內部政策，CSI 在 CSI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期限內不會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

持有CSI最終客戶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Zeng Shuzhen。

據CSI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知後確認，CSI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CSI、CSB及CSB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4)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中國投資者目前不得直接參與香港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然而，中國投資者獲准投資於由獲准從事跨境衍生品交易活動的合適境內證券公司發行的產品。就此類產品而言，持牌的境內證券公司可通過其香港附屬公司，以承配人或基石投資者的身份參與香港首次公開發售（「**跨境衍生品交易制度**」）。

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泰證券**）（其股份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688）及聯交所（股份代號：6886）上市）為國內取得跨國衍生性商品交易經營許可的證券公司之一。華泰證券與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華泰資本投資訂立國際掉期及衍生品協會協議（**ISDA 協議**），以載列華泰證券與華泰資本投資之間任何未來總回報掉期的主要條款。

華泰金融控股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華泰資本投資為華泰金融控股所屬集團成員公司。根據 ISDA 協議，擬作為承配人參與全球發售的華泰資本投資，根據華泰資本投資將與華泰最終客戶（定義見下文）配售並全數撥資（即華泰資本投資不提供任何融資）的客戶總回報掉期（定義見下文）簽訂的背對背總回報掉期（**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將作為單一相關持有人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而華泰資本投資將最終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惟須支付慣常費用及佣金，實際上，華泰資本投資將代表華泰最終客戶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華泰金融控股及華泰資本投資為華泰證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華泰資本投資根據配售指南第 1B 段被視為華泰金融控股的「關連客戶」。

根據跨境衍生品交易制度，境內投資者（**華泰最終客戶**）不能直接認購發售股份，但獲准投資於由獲准從事跨境衍生品交易活動的境內證券公司（如華泰證券）發行的以發售股份為相關資產的衍生品。華泰最終客戶將通過彼等各自投資管理人向華泰證券下達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總回報掉期交易訂單（**客戶總回報掉期**），而非直接認購發售股份，且華泰證券將根據 ISDA 協議的條款向華泰資本投資下達華泰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訂單。為對沖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風險，華泰資本投資參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並在國際發售期間通過向華泰金融控股下達訂單認購發售股份。

據我們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知後確認，華泰最終客戶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 30%或以上權益，各自為(i)本公司、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及(ii)華泰資本投資、華泰金融控股及華泰資本投資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華泰資本投資認購發售股份的目的為對沖華泰最終客戶下達的客戶總回報掉期訂單相關的背對背總回報掉期。根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合約條款，於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有效期，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回報將最終通過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惟須支付慣常費用及佣金，而所有經濟損失應由華泰最終客戶最終承擔。華泰資本投資將不會收取發售股份相關的任何經濟回報及承擔任經濟損失。

投資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與投資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基金（「QDII」）類似，即華泰最終客戶將獲得相關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利益，不同之處在於 QDII 基金會將匯率風險轉移至投資的名義價值及投資的損益中。相比之下，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損益則考慮到客戶總回報掉期終止時的人民幣匯率波動，按終止時的現行匯率折算損益。因此，華泰最終客戶將承擔交收當日的損益匯率風險。

華泰最終客戶可自客戶總回報掉期發行日期（應為發售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起隨時酌情行使提前終止權，終止客戶總回報掉期。當客戶總回報掉期屆滿或由華泰最終客戶提前終止時，華泰資本投資將在二級市場處置發售股份，華泰最終客戶將根據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條款及條件以現金收取最終結算金額，該金額應考慮與發售股份相關的全部經濟回報或經濟損失。若客戶總回報掉期屆滿時，華泰最終客戶有意延長投資期限，經華泰證券與相關華泰最終客戶進一步協議後，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期限可通過新發行或延長期限的方式延長。因此，華泰證券將通過新發行或延長期限的方式延長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期限。

建議華泰資本投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經濟風險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即向華泰證券下達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客戶總回報掉期訂單的境內客戶。華泰資本投資在背對背總回報掉期期限內不會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

在客戶總回報掉期及背對背總回報掉期有效期內，華泰資本投資可繼續在其託管賬戶中持有發售股份，或出於證券借貸目的在主要經紀賬戶中持有部分或全部發售股份。華泰資本投資將按市場慣例，以借股形式借出其持有的相關發售股份，以降低其融資成本。前提是，華泰資本投資有權隨時收回借出的發售股份，以履行其在背對背總回報掉期項下的義務，確保經濟利益最終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

華泰最終客戶詳情如下：

華泰最終客戶名稱	持有 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
源峰穩健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不適用
艾方金科 3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冷玲

華泰最終客戶名稱	持有 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
道合承光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ZHONG SHANSHAN

- 5) 招銀國際及招商證券（香港）均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博時基金擬以其全權委託基金經理身份代表其子基金（均為獨立第三方）認購並持有發售股份。據博時基金經審慎查詢後所悉，其各子基金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30%或以上權益，均為博時基金、招銀國際及招商證券（香港）以及招銀國際及招商證券（香港）各自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6) CSB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華夏基金（香港）將以其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代表其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均為獨立第三方）管理資產並持有發售股份。據華夏基金（香港）經審慎查詢後所悉，其各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30%或以上權益，均為華夏基金（香港）及CSB以及CSB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7) CSB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華夏基金代表其相關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持有發售股份。並無任何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相關客戶中持有30%或以上的權益。據華夏基金經審慎查詢後所悉，其相關客戶為華夏基金及CSB以及CSB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8) CSB為全球發售的分銷商。中信證券資管將以其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代表其有關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持有發售股份。並無任何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相關客戶中持有30%或以上的權益。據中信證券資管經審慎查詢後所悉，其有關客戶均為中信證券資管及CSB以及CSB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9) UBS AG為全球發售的承銷商。中銀瑞信（國際）將以其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代表其相關客戶持有發售股份，該等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30%或以上權益，為本公司、其子公司、工銀瑞信（國際）、UBS AG及UBS AG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在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或向美國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或分發。本公告不構成亦非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美國《1933 年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 規例）或代表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1)根據第 144A 條或美國《證券法》其他登記豁免，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僅向合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 144A 條）；及(2)根據美國《證券法》S 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閱讀 *MiniMax Group Inc.* 刊發的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在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 2026 年 1 月 9 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的任何時間，於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時，即時終止其在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公眾所持A類普通股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額的約80.4%，按最終發售價每股股份165.00港元計算，該比例高於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由公眾持有A類普通股的訂明百分比12.2%，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遵守上市日期後六個月的禁售期。因此，基石投資者於上市後持有的A類普通股將不計入本公司上市時的A類普通股自由流通量。按最終發售價每股股份165.00港元計算，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A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i)承配人獲配售的股份將不會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iii)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本公司持股量最高的三名公眾股東擁有的比例不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iv)上市時股東人數將至少為300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在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在收到股票之前或在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之前依據公開的分配詳情買賣A類普通股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A類普通股將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交易。A類普通股將以每手20股A類普通股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0100。

承董事會命
Minimax Group Inc.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閻俊傑博士

香港，2026年1月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閻俊傑博士、貞燁禕女士、趙鵬宇先生及周或聰先生；(ii)非執行董事陳英傑先生及劉偉先生；及(i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項黃國濱先生、王鵬程博士及朱華星博士。